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 9:00 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付小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鉴于李金明先生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总经理朱明先生提名，同意聘任李杉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李杉先生简历如下：

李杉，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MBA)；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CPA)，国际注册管理咨询师资格(CMC)，中国证券投资顾问资格，中国证券从业资格；会计师职称，审计师职称，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合格。现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平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科锐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普乐新能源（蚌埠）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稳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全资子公司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科锐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科锐博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科锐博实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董事、厦门科锐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监事，二级子公司厦门佰力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监事、北京科锐绿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监事、郑州空港科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参股公司海南中电智诚电力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河南科锐开新电力有限公司监事、北京科锐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监事。

李杉先生 2004 年 9 月至 2006 年 4 月就读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9 年 6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陕西秦煤实业集团运销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李杉先生曾任延安热电厂会计，延安市财政局重点建设项目专管员，BDO（中国）北京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业注册会计师，北京华夏基石企业管理咨询集团高级业务合伙人，西安四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西安森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能秦煤瑞金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

李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人名单的情形。